

邵阳市大祥区人民政府

2018年第一轮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 反馈问题整改完成情况公示

根据《关于印发〈湖南省省级环境保护督察交办问题整改销号指导意见〉的通知》（湘环督办〔2019〕2号）和《邵阳市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销号指导意见》相关要求，我区承办的2018年第一轮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完成情况公示如下：

整改任务	湖南省有些地方对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领会还不到位，表态多、行动少，部署多、落实少。有些地方整改力度不大，要求不高，生态环境保护压力传导层层递减，一些突出生态环境问题还要依靠领导批示或上级督察督办才能引起重视、得到解决。
整改目标	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考核评价制度，全面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进一步压实监管部门工作责任和企业的主体责任，生态环境突出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整改措施	1、把深学笃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作为当前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深刻理解生态文明建设丰富内涵和精神实质，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武装全体党员干部。2、以强有力的组织领导推进整改。区、乡镇（办）党政主要领导要对本地区整改工作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负总责，区直各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本行业范围的整改工作和环境保护工作负直接责任。党政主要领导和有关单位主要领导要亲自研究安排布置、督办整改工作。各级党委、政府要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区、乡镇（办）两级党委常委会、政府常务会每季度至少研究一次生态环境工作。3、加大问责力度，以坚定的态度和决心确保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成效。对在整改过程中，发现有敷衍塞责、不严不实、虚假整改的行为，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整改成效	<p>1. 实行了党政领导领办督办环保整改工作责任制，持续执行《大祥区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规定》，进一步强化了“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责任体系。</p> <p>2. 2019年至2022年，区委常委会专题研究环保工作不少4次，区政府常委会专题研究环保工作不少于4次。</p> <p>3. 2022年3月成立了大祥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原大祥区生态文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自然撤销。</p>
------	---

如果对该问题整改公示情况有异议，请在公示期间向邵阳市生态环境局大祥分局办公室反映。邮寄的以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3年6月12日——2023年6月16日

受理部门：邵阳市生态环境局大祥分局

联系电话：0739-5396625

联系地址：邵阳市大祥区人民政府办公楼 919 室

